

后举。愿以大王腰间宝剑，自刎君前，免得挂念妾身哪！”

“这个……妃子你……不可寻此短见。”

“唉！大王啊！汉兵已略地，四面楚歌声。君王意气尽，贱妾何聊生！”

曹启臣惊呼一声，“雅玲，不可！”

哐当一声，金铁跌落地上的声音。

“雅玲，你，你入戏太深了，这把可是真剑……”曹启臣哽咽。

“自刎君前，免得大王挂念妾身！”

“雅玲，你是真虞姬，而我是假霸王……配不上你的人是我啊！”

随即，房里响起两人痛哭的声音。

刘宛心听着房内的唱和，神情有些呆滞，不由自主地倒退一步，眼泪一行行落下，失声喃喃自语：“曹启臣，你打算扔下我们母子吗？因为那个女人，你打算这样扔下我们吗？你要我怎么办？你要我怎么活下去？”

刘宛心如此悲怆的神情，看得余思微心痛，她别过头，一言不发。

“既然活得这么痛苦，干脆我们一起死了算了！”刘宛心脸色一凛，上前一步，伸手便要砸在门上。

“妈——”曹忆何冲过去，拦在她面前，突然双膝一曲，跪在自己母亲面前，“不要再为难他们了，好吗？”

男儿膝下有黄金。看到这个向来从容自信的男人忘情一跪，余思微的心霎时间被震撼了，鼻子一酸，泪珠儿在眼眶中打转。这个男人曾说过的，会尽他所能，不让她母亲再次受到伤害！他信守了诺言。

“忆何，你，你……”刘宛心恨得浑身发抖。

“妈，不要再折磨他们，也不要再折磨自己了，好吗？也许您的放手，不是一切的终结，而是新的开始呢。您成全他们，也是成全您自己啊！”曹忆何哀求，“妈，放手吧。”

“这是你该说的话吗？这是你作为儿子，该有的立场吗？就算自己的母亲留下血泪，你也不在乎吗？就算自己的母亲掏空了心、最后却一无所有，你也能视而不见吗？你让我怎么办？我以后该怎么办？”刘宛心流着泪质问。

母亲的每一滴泪，像一把匕首，狠狠插进曹忆何的心脏，对他而言，一边是自己的母亲，一边是自己的父亲，一边是对余思微的承诺，伤害哪一个，都是他的罪孽。

“走开！”刘宛心愤怒地捶打忆何，“走开，我叫你走开啊！听到没有！”

“对于即将离开人世的人，您就不能宽容一点吗？”曹忆何低声说，“我拜托医生不要告诉您，父亲他，已经没有多少日子了！”

这个把所有责任一肩扛的男人，这个为了成全一对苦命恋人而让自己的母亲哭泣的男人，这一刻，终于流下了一行男儿泪。

余思微看在眼里，她的心，碎了。她该拿什么来回报他的种种努力？

刘宛心嗫嚅道：“你说什么？”

的字迹。

αβ物质是什么？近距离保存又是什么意思？余思微百思不得其解，门口突然传来一阵脚步声。她连忙躲进办公桌底，屏息倾听。

“这是你父亲的办公室，为什么带我来这里？”一个男人低沉的嗓音。

林啸俊？余思微猛地一怔。

杜童咯咯地笑：“你即将成为我父亲重要的合作伙伴，我信任你，所以，带你来这里看看。”

“富家公主是不是无论什么事，都随自己的意判断和下结论？”林啸俊冷哼一声。

“无论如何，我想要告诉你，我信任你，对你毫无保留地敞开心扉，所以，也请你信任我好吗？”

“杜小姐，看来你语文没学好啊！”

“什么意思？”

“你没听说过农夫与蛇的故事吗？”

“你是说，你是那条忘恩负义的蛇吗？”

“我是不是那条忘恩负义的蛇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你是否要成为那个愚蠢的农夫？”

“我甘心做那个愚蠢的农夫，只要你不是那条忘恩负义的蛇就行。你知道吗？我是如此不顾一切地信任你，啸俊！”

杜童声音柔美，指尖若有若无地撩拨着林啸俊，换个男人恐怕连骨头都酥了吧！

“如果杜小姐对信任这个话题感兴趣的话，改天我们再探讨，告辞。”

“看到我这样站在你面前，你还会走吗？”杜童缓缓拉开了背后的拉链，当着这个男人的面，脱下了裙子，她竟然没有穿内衣。凹凸有致的胴体，在灯光照耀下泛起淡淡的光晕。

光是听到裙子落地的声音，余思微就已经面红耳赤。

“吻我！”杜童凑到林啸俊颊边，柔声说。见林啸俊一动不动，她提高音调，“吻我啊！”

“何必这样作践自己？”林啸俊低声说。

“不喜欢我这么直接是不是？那我穿上衣服，我们一点点开始。你喜欢什么样子的，你教我，尽可能地把调教成你喜欢的样子，好不好？”

杜童弯腰捡起地上的衣服的时候，林啸俊一把扣住她的手腕，“你还不明白吗？不论你做什么，我都不会喜欢你的。”

“我不明白，不明白，就是不明白。”杜童大喊，“是我不够漂亮，还是我身材不够好，你为什么像个木头一样对我？林啸俊，你是个男人吗？”

“杜小姐，不要在我身上浪费时间了，你完全可以找一个爱你的人。那个人，不是我！”

“说到底，你眼中还是只有那个女人，是不是？我不明白，她到底有什么好？她只是我父亲养的一条狗，只是一条狗而已！难道你忘了吗，那一晚她是怎样和曹亿

如果曹忆何真的对她做些什么，那怎么办……其实，去他房间的路上，她不是没想过这种可能。唯独没有料到，曹忆何竟然陪她演戏。那样温柔的眼神，现在回想起来都觉得心中暖暖的。

“我跟你无话可说！”余思微看也不看他一眼。

无话可说？呵，这个女人一如既往地绝情。林啸俊的目光渐渐平静，“我只想问你，当初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如果没有发生那些事，你还会不会对我如此绝情？”

如果没有发生那些事……余思微从来不敢去想这个问题。她的人生好像从出生那一天就开始错了，然而事到如今，又要怎样走下去才是对的？

其实，她早已明白十年前的一切是一场逃不开的宿命，她毫不怀疑，如果那些事没有在七夕那天发生，也一定会在今后的某一天发生。

余思微叹了口气。

林啸俊一下子明白了，周身的每一个角落都散发着失望和愤怒。沉默良久，他才勉强镇静地开口：“那现在呢？”

什么现在？余思微不解。

“我们现在要不要重新开始？”林啸俊两颊咬得生硬。

余思微惊愕地看着他，敛下眼眸，“对不起。”

“你不用现在就答复我……”

他的话被她轻轻地打断，“你我早已过了年少轻狂的年纪，何必再浪费时间。”

浪费时间？林啸俊不敢置信地看着她，“你再说一遍！”

她低头，盯着自己的脚尖，“我不想再玩了。”

“你说什么？”林啸俊周身散发着凌厉的气势，简直像要把她掐死。

“我从来就是个无血无泪的丫头，你早该明白的。”

久久才听到林啸俊冷若寒霜的声音，“我一定是疯了才会一相情愿地希望你回到我身边。”

林啸俊离开后，余思微呆滞了许久才回过神。

七夕那一天，林啸俊的父亲来找过她，她绝不敢相信，这个懦弱的少年竟然是三星上将林苍海的儿子。

将军之子！她苦笑，多高不可攀的一个称呼！她本想等大学一毕业就和那个傻小子结婚的，现在回想起来，那时的她，多么天真啊！

她垂下眼眸，那天，林苍海对她说的话还清晰在耳，“你是一个很不错的女孩子，啸俊很喜欢你，我也不想反对。如果今天不是撞见这种事的话，我会答应你们在一起。”

言下之意，谁都明白。

突如其来的痛，袭上余思微的心头，细节越清晰，痛楚越明显。她走出办公室，眼泪一颗一颗毫无预兆地落下。从此以后，任何一个回眸的瞬间，再也不会会有那张凝望她的傻傻的笑脸。

林啸俊大步上前，似笑非笑地看着曹忆何，“曹先生，很高兴你能来参加我的生日宴会，可是，我不记得有邀请你！”

曹忆何面不改色，“林先生，我不是来参加你的生日宴会的，不过，既然来了，还是要跟你说一声，生日快乐！我约了初浩董事长见面，失陪了！”

林啸俊神情一滞。

曹忆何穿过人群，朝大厅另一侧的初浩走去。

“忆何，你也来了！”余思微笑着跑上前。

曹忆何视而不见，如同素昧平生一般，与她擦肩而过。

余思微呆住了，不明白曹忆何为什么不理她。

格兰云天大酒店的走廊上，他明明吻了她。那么深的吻，只要一想起，她依然会脸红，难道他这么快就忘记了吗？心，隐隐作痛。

“你以为像曹忆何那样出色的男人，会喜欢你吗？别做梦了！”林啸俊不知什么时候来到她身边，语气中带着嘲讽，“男人和女人的一夜缠绵，不过是逢场作戏而已，你不会当真了吧？”

余思微整个人好像陷入了某种困境而走投无路，看着林啸俊的眼神中带着不可名状的愤怒，“谁让你多事！”

那一晚，她喝了很多酒。最后，她喝醉了，抱膝坐在宴会厅门口，下巴搁在膝盖上，眼睛怔怔地盯着前方的地面。

林啸俊走过她跟前的时候，停滞了片刻，但又如同视而不见般，举步继续往前走。

“啸俊！”她的声音很低，如同小猫小狗的呜咽。

他立刻就站住了，后背一僵。

“对不起！”她轻轻地说。

对不起什么呢？林啸俊苦笑，一直以来，招惹她的人是他，不死心的人也是他啊！

她醉得一塌糊涂，迷蒙的大眼睛可怜兮兮地望着他，不停地说着对不起。

从来没见过这样的余思微，像小动物一样，无助又迷茫。林啸俊的心一下子软了，隐隐的喜悦从心底冒出来。她的心里，终究还是装着他的，哪怕对他只剩下歉意。

他抱起她，明知道她醉得稀里糊涂，他还是故意恶狠狠地说：“余思微，这辈子最后一次了。”

林啸俊去客厅接电话，“舅舅，什么事？”

“啸俊，今天晚上八点的新闻发布会，我会带一个人过去，没有事先通知你，希望你见到他不会太惊讶！”

“我也正想跟你说这件事，到时候，我也会带一个人过去，希望舅舅你见到他，也不要太惊讶！”

“希望我们带过去的那个人，不是同一个人。”初浩大笑，“啸俊，你记住，没有永远的朋友，也没有永远的敌人，企业是以赢利为目的，利润是企业生存的基石！对和错，结果只是一张白纸的差异。”

另一边，余思微毫不客气地说：“打电话给我，是想看看我是不是还活着吗？”

“余思微，对自己的上司说这种话，你像话吗？”欧阳静的声音。

“像不像话你自己心里清楚！”

“我清楚什么？要说就说个明白，不要竟说一些莫名其妙的话！”

“欧阳队长，你实在比我想象中的还要差劲，怎么会有你这样的人？”

“够了，我打电话给你，不是来听你说这些荒唐话的！重案六组十二位警员全部遇难，沈队长受了重伤，被扣压在民达仓库做人质！”

“什么？”余思微浑身一僵。

“还要我再重复一遍吗？”欧阳静怒吼，“重案六组全体成员在出生入死的时候，你在干什么？你躲在哪个角落？”

为什么会这样？重案六组怎么可能转眼间全军覆没？余思微一颗心怦怦直跳，难道除了欧阳静，警察中还有其他内鬼？

“你怎么不说话？”欧阳静质问。

“你希望我去民达仓库是不是？”

“这是你的职责。”

“呵，你也配跟我说职责，我说欧阳队长，你不过想看到我因公殉职吧！”

“余思微，你，你实在是太荒唐了，谁给你这个权利让你说这些荒唐话。道歉，我要你马上道歉！”

“如果我错了，我会道歉。但是，如果你被我抓住把柄，我一定亲手把你扔进监狱。”

电话那头的欧阳静气得说不出话，半晌，她说：“我犯的唯一一个错误，就是不该让沈正强这么快提拔你。”

“卧底警员的寿命都不长，所以你犯的错误是短暂的！我会去民达仓库的，正如你所希望的那样。”

“去不去随你！”

挂断电话的时候，林啸俊正好走进厨房，“我要出去一下，可能会很晚回来！”

余思微怔怔地看着他，轻轻地说：“我也要出去一下，可能，就不回来了。”

林啸俊眸中闪过莫名的情绪，顿了下突然开口叫她：“微微。”

“呃……”余思微过了一会才反应过来，问他，“什么？”

“其实不是我请你进来的，是啸俊！”想不到，他和林啸俊邀请的是同一个人。

林啸俊？……曹忆何诧异，绝不敢相信是他。

林啸俊走过来正色道：“跟鼎立集团合作的企业应该是中天集团，而不是财务混乱、日渐亏空的经纬国际，所以就叫你过来了。”

“就那么有信心，认定我会跟你合作？”曹忆何看着他。

“我生日那天，你去找我舅舅，谈的应该也是合作的事吧？虽然不知道会是哪方面的合作，但是，我知道你不会让中天集团坐以待毙。不管用什么方法都会让中天集团渡过难关，这就是你曹忆何的作风。”

如此从容自信的林啸俊，与酒店顶楼那个愤怒的男人判若两人。感情是感情，生意是生意，能把这两者分得这么清楚的男人，让曹忆何侧目。他语气渐缓，“我们两家公司不论最后谁取得这个大项目，都要将衍生产业委托给对方负责，这是我和初总那天达成的协议。”

原来如此，林啸俊不得不佩服曹忆何这种永不言弃的精神，也许舅舅正是看中这一点，才会同意跟他合作。

“等新闻发布会结束，我们再详谈如何？最近给你添了不少麻烦，我该请你喝一杯才对！”

“好！”曹忆何欣然答应。

两人握手。闪光灯咔嚓咔嚓一直响，记录这珍贵的一刻。

杜经纬颓然起身，再待下去的话，就真的要变成一场笑话了。走到门口的时候，他的手机响了。

“杜总，不好了，民达仓库被警察发现， α 样品爆炸， β 样品被人拿走！”

“你说什么？”

“我们有麻烦了！”

“卢科夫呢？”

“联系不到卢科夫先生，警察封锁了机场，就等着他自投罗网呢！”

“知道 β 样品落在谁手里吗？”杜经纬压低声音，强忍着怒气。

“艾言！”

“那个贱女人不是艾言，她是警察，是重案六组的余思微，那个该死的女人叫余思微！”杜经纬发疯一样大喊，所有人都听得清清楚楚，包括林啸俊和曹忆何。

“杜总，现在怎么办？”

“对一个扼住我们脖子的警官，你说怎么办？”吼完这句话，他头也不回地朝楼梯口走去。

林啸俊和曹忆何几乎是同时从会议厅冲出来，拦下杜经纬。

这是一个四面环山的基地，空气中湿气很重，快下雨了，两人站在水汽氤氲的湖边。

“你怎么知道我在这里？”余思微问。

林啸俊停顿了几秒才开口，“我恰好知道。”

“你找我有什么事吗？”

“我很想知道你和忆何，究竟是什么关系。”

“呃……”余思微愕然，想不到他会问这个问题。她和曹忆何可以是什么关系吗？

“不要用这么无辜的眼神看着我，我只要一个答案。”

她垂下头，脸上是难以启齿的为难表情。

林啸俊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轻轻地说：“我喜欢你，余思微！”

她抬眸，惊讶地看着一脸平静的林啸俊，“为什么……”

喜欢就是喜欢，什么为什么？他抓起她的手，停顿了几秒钟，“你的手冰凉冰凉的，我以为，两个相爱的人，如果听到对方讲这句话，至少会热血沸腾。可是为什么，你的手这么冷呢？”

余思微无言以对。其实，一年四季，大部分时间，她的手都是冷的，就算听到令人欢欣鼓舞的话，也无法像别人那样心潮澎湃，热血沸腾。

沉默像一条大河，横在两人中间。

良久，林啸俊低声说：“如果这个世界上有一种药，吃了，就能把过去忘得干干净净，那该多好！”

余思微的心揪了起来。她最不想伤害的，就是这个看起来像牛魔王、实际上却是头吃草牛的男人。他以前总是跟在她身后“微微、微微”地叫，如今，他们却连做朋友的情分也没有了。

从小被人欺负的她，从来没有谁为她出头，直到有一天，有个男人，为了她，不惜放下高傲的身段，忘情一跪。那一刻，她被生活折磨得日渐坚硬的心，忽然柔软了一角。

“对不起。”她低下头。一个，是她十年前懵懂的初恋；一个，是她十年后心存感激之人。她想，少年时期的懵懂感情，随着时间的流逝，总有一天能淡去的吧！而林啸俊，总有一天会忘记她的吧！

简单的三个字，对不起，他明白了。看来，她真的已经不是他生活中的人了。林啸俊眸中泛起薄薄的水雾，笑得如此苦涩，“我记得我们之间有个代号，我是奸夫，你是淫妇，干脆，我们就做一对奸夫淫妇。”

“那是……开玩笑的。”她愕然，想不到，他还记她随口说过的玩笑话。

“我可当真了呢。”他突然捏住她的肩膀，一张俊脸压了下去。

“痛……”她挣扎了一下，觉得自己的骨头快被他捏碎了。

痛？

林啸俊冷笑，她懂什么是痛吗？他不知不觉加大了手上的力道，双唇含住她的

“你说，爱一个人，一定也希望那个人爱自己。”他慢慢地开口，“可是，不管为她做什么，不管付出多少心血，全部被当做路边的马粪，你会怎么做？”

“我会直接跟那个人说，你去死吧！你算什么东西，瞧瞧你自己的模样，再也不要第二次出现在我面前。你这个没有价值的女人，难道以为我林啸俊没有自尊心吗？非得在你这棵树上吊死吗？我林啸俊要这样受你的折磨到什么时候？怎么样？这样骂一通，很解气吧！”

“胡言乱语！”他把杯里的酒饮尽，起身就走。

中信广场，余思微坐在街边，小心翼翼地脱下高跟鞋，脚上的血泡大部分都磨破了，血和丝袜粘在一起，稍微拉扯一下就很痛。

陈治云说，要发完全部的资料才能下班。可是，还有那么多没有发完。

她一咬牙，重新站起来，又哎哟一声跌坐在地上。

今天是什么好日子吗？好好一双高跟鞋，后跟居然折断了。

林啸俊和杜童从 MAX 酒吧出来，漫步在中信广场。

“你跟以前大不一样了。”他低低地说。

“如果第一次见面，我就像现在这样的话，你会爱上我吗？就像我第一眼看到你，就爱上你一样。”她笑着问，眼中却闪烁着认真的光芒。

“不会！”他直截了当。

“不说真话会死啊！”她气得捶了他一拳。

“走吧！”

“我要求一个晚安的拥抱。”

他停顿了五秒钟，也没说什么，轻轻抱了她一下就放开了。

“那么温暖的怀抱，我不明白，怎么会有人不留恋？”她说得有些伤感。

他的怀抱温暖吗？为什么那个女人每次都急着推开他？他沉默不语。

“亲我一下好吗？”她一瞬不瞬地看着他，眼中的渴望一点一点溢出来。

他一怔。

她马上换上一副小孩子不依不饶的表情，“爸爸在的时候，总是会给我一个晚安吻。没有这个吻，我睡不着觉的。亲亲我，好吗？”

“我不是你爸爸。”他平静地拒绝。

抬眸，望向前方，高大挺拔的身影瞬间僵硬。那个一瘸一拐发资料的可怜兮兮的女人，不是余思微是谁？这么晚了，她竟然还在大街上发资料，曹忆何不管她吗？堂堂集团副董事长居然让自己喜欢的女人上街发资料，这像什么话？

杜童不经意地顺着林啸俊的目光看去，然后呆住——是她，居然是她！杜童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那个假扮艾言的警察？

余思微也看到了不远处的两人，正要发资料的手僵在那里。为什么偏偏在她最狼狈的时候，看到他们。

“你……”余老四噌一声站起来，一把抓起桌上一瓶洋酒，作势要砸过去。

“如果不想继续吃牢饭的话，就给我乖乖坐下。”欧阳静从包里取出一个信封，推到他面前，“听说你从事博彩行业。”

余老四瞄了一眼信封，“什么博彩行业？这么高级的词我不懂，说到底就是赌钱。自己的女儿犯下错，做父亲的偶尔承担一下，也是应该的。请问你是……”

“你不用管我是谁，董事长让我来的。”

“董事长？我不认识什么董事长啊！”

“我们董事长想对你的博彩事业做点投资，没多少，请收下。”她不动声色地把信封推到他手边。

“啊……这个……真是……”他接过来打开一看，是一张支票，金额大得让人咂舌，他将支票重新放回桌上，“我连你从哪里来的都不清楚，这么多钱，怎么能无条件就……”

“也不是无条件的。”她笑了笑，从包里取出一张邀请函，放在信封上，“听说，你的夫人明晚会出现在香格里拉大酒店。”

“你……你认识我老婆？她在香格里拉大酒店干什么？当服务员吗？”

“你真会开玩笑，她是和我们董事长一起去的。至于她在那里做什么，你去看了不就知道了？”她掩嘴轻笑。

就在余老四和欧阳静在酒吧见面的时候，余思微躺在床上，从枕头下取出林啸俊强塞给她的那枚钥匙。对于林啸俊，心底浑不可解的情绪越来越多，她也不知道自己这是怎么了。

唉，明天就是周末了。

第二天一大清早，她站在他公寓门口，踌躇了很久，终于开门进去。

他不在房里，她松了口气。

房子很大，只是看起来空空的，一件多余的东西都没有，只有沙发上一件随手扔在那里的白衬衣才让这个房子看起来像有人居住。

她想起十年前，初次见到他的那一晚，他也穿着白衬衣。那衬衣，白得耀眼，白得炫目，白得不染纤尘。她见过很多人穿白衬衣，却没有一个人穿得有他那么好看。

鬼使神差地，她走过去，捡起衬衣，放在鼻子下闻了闻。那一缕淡淡的属于他的味道，轻易就揭开那些被时光尘封的记忆。

觉察到了自己可笑的举动，她的脸立刻就红了，连忙拿着抹布擦拭房间。

当看到书桌上他的相片时，她停下来。照片中的林啸俊，一身戎装，英姿飒爽，腰板挺得像一杆枪，眉宇间透着隐隐的霸气。她看得有些痴了。

十年前的懦弱少年，早已蜕变为一个铁血军人，挑起了保家卫国的重任。

如果没有发生那么多事，其实，他和她，也足可以相伴一生吧！这突如其来的念头吓了她一跳，连忙放下相框，继续做事。

“你要去哪里，我一点也不感兴趣，看着你就很累。”

“我也很累。”他低声说，“微微，我知道自己已经离你很远了，在我离开之前，对我微笑一次好吗？”让他在回忆里拥有她微笑的模样。他上前一步。

她连忙倒退一步，“别靠近我！”

“在你心中，我到底是怎么样一个人？”

“收买人心，游说银行，不讲信用，反复无常，卑鄙无耻……”

“够了！”他周身泛着寒意，一本正经地说，“你说得对，我收买人心，游说银行，不讲信用，反复无常，卑鄙无耻……中天集团被主交易银行拒绝贷款的事，就是我做的。曹忆何花了两年时间筹备这个项目，我在短短几个小时内，将他拆得干干净净。企业以获取最大利润为目的，这就是现实。想揭露我的真面目，就去说吧，反正我已经无法回头了，没什么好怕的。”他转身就走。

“你站住！”她大喊一声，“没什么好怕的，会是你那样的表情吗？”

“我什么表情？”

“承受痛苦的表情，忍受煎熬的表情。”

“我不痛苦。”他否认。

“别说谎，你心里明明在痛苦，因为你明明不是那样的人。”

“如果我说自己痛苦的话，会有什么不一样吗？如果我就此罢休的话，你会跟我走吗？”

“不会！”她断然拒绝。

“那我为什么要停止？”他怒了，“看到曹忆何焦急，你心里很难受吧？”

“是，难受，我心里很难受！不过看到你这样，我心里更难受，所以，如果真的是你做的，求你停下来。”她心中酸酸的。

“只要你继续留在曹忆何身边，我就无法停下来。”他大吼，“这一次的贷款事件，只是刚刚开始而已。有什么本事，叫他统统使出来吧！无论如何，我要把他狠狠踩在泥土里，让他像乞丐一样一无所有。我就是这样的人，你等着好了！”

“好，好，好！”她瞪眼看着他，愤怒地大喊，“是，忆何没有证据，不能把你怎么样，所以，他做不了的事，全部由我来做好了。你们的肮脏、卑鄙、下流、不择手段、玩弄权势、仗势欺人，我全部会公布于众。银行负责审批贷款的那些人，我会一个一个找上门，不论会花费多少时间，不论会得罪多少人，我都会一个一个找到他们。问问他们，为什么突然变卦？问问他们，还有没有道德良知？忆何说得对，中国企业界就是被你们这些浑蛋弄得乌烟瘴气的。所以，向媒体曝光也好，向有关机构抗议也好，放到网上也好，个人示威游行也好，无论是我能做到的，还是我做不到的，我都会尽全力去做。对你们这帮无耻之徒，绝对不能就此放任下去。纵容你们，就是对正义的伤害。”

林啸俊先是怔住，然后才明白，他们之间真的回不了头了，那双包含了太多情绪的眼睛静静地看着她。

这样也好，她深深地憎恨他，便会一直深深地记着他吧！林啸俊沉默不语，转

何雅玲往后挪了挪，眼看着就要摔下去，“我死在这里，就不会觉得孤单了，那些难忘的回忆在这里，我的爱埋葬在这里，我们的家人在这里，连你……也在这里。启臣，今生相爱，来世，我们不要再见面的。”她闭上眼。

就在何雅玲站在栏杆上时，刘宛心坐在大厅沙发上等欧阳静，她刚刚说要去打个电话，现在还没回来。

欧阳静在走廊上给余老四打电话，却一直没有人接。可恶，收了她的钱，竟然没有动静了。如此一来，她怎么安排曹启臣、刘宛心、何雅玲、余老四四个人的“偶遇”。她接下来的计划，还怎么开展？

她迫不及待地想知道，曹忆何和余思微，在上一代的恩怨面前，如何继续相爱下去。只要一想到那两人痛苦的眼神，她就痛快。

就在刘宛心等在酒店大厅的时候，曹启臣把何雅玲从栏杆上抱下来。

“放开我，我是真的想死。”何雅玲挣扎着。

“没有玩笑可开，要拿生命开玩笑吗？四十几岁的人了，你就不能懂事一点？”曹启臣生气了。

一直冷眼旁观的余老四讥笑道：“奸夫淫妇，真该绑着你们去游街。”

“滚！”曹启臣气得浑身打战，眼前一阵阵发黑，脑中似乎有一根弦断裂了。

他忽然想起他们相遇的那一年，正是个凤凰花开的季节。她的一笑一颦，在他眼里，比那火红的凤凰花还要浓烈，美得令人心颤。只因为那一眼，他便认定，她，是他今生的缘。却不承想，她，亦是他，今生的劫。花开是缘，花落是劫，一曲《霸王别姬》，原来唱的，不过是一场罪爱而已。

“雅玲，我要走了！”他眼中噙着笑，知道自己大限将至，眼下不过是回光返照而已。

“被我的那些话伤到了吗？曹启臣，你要是这样负气离开，我就把你忘得干干净净。”

他身子一颤，半晌，扯出一个笑容来，淡淡地说：“那样也好！”话音刚落，他猛地抓住余老四的胳膊，一起倒向栏杆外。

一切发生在须臾之间，何雅玲瞪大眼睛，呆滞在原地。

人呢？曹启臣和余老四呢？

前一秒还跟自己说话的人，后一秒便消失得无影无踪。

酒店大厅里尖叫声骤然而起，“有人跳楼了。”

她不敢相信，他在这世上，留给她的最后一句话是——那样也好。

“微微，你在哪里？看到短信，马上给我打个电话好吗？”

“微微，求求你，告诉我，你在哪里？”

“我已经疯了，微微，看到短信，给我个电话，马上给我个电话。”

“我一直在等你的电话，一直在等，一直在等……”

“微微，微微，微微，微微……”

……

她看不下去了，鼻子一酸，眼泪刷一下流下来。是不是她上辈子做错了什么，这辈子要这样惩罚她，让她遇到曹忆何这个傻瓜。

怎么办？她该怎么办？

她坐在街边，哭得像个十六七岁的懵懂小孩。

秋天真的来了，一阵阵秋风，吹落她的泪珠，风干她的泪痕，也吹凉了她一颗支离破碎的心。猛然间，风把最后一沓宣传资料吹得到处都是。

她来不及擦去挂在眼角的泪，连忙去抢那些被风刮走的资料。

“不好意思啊！不好意思！请让一下！”就在她伸手去捡地上一份资料时，一只皮鞋踩上来，眼看着要踩在她手背上。一只大手突然包住她的小手，那只锃亮的皮鞋便硬生生地踏在那只大手上。

余思微抬头，正对上一双愤怒的深眸。

忆何……她来不及叫他，整个人已经被他一把提起。

“你在干什么？关机玩失踪吗？”从来冷静的曹忆何在朝她大吼。

看着她眼中渐渐涌出的泪水，他的声音低了下去，一把拉她入怀，“余思微，你这个坏女人，你怎么能这么狠心，你怎么能这么对我……”

他抱得那么紧，那样的抱法，简直要把她揉进自己的身体里去。

“忆何，对不起。”她哽咽。除了对不起，她不知道还能说什么。

“是我不好！”他低低地说。

简单的四个字，听得她心里酸酸的。他有什么不好呢？他是世界上最好最好的男人。

“如果你忍心看着我发疯一样满世界地找你，你就躲起来不要见我。”

她说不出话，眼泪涌出来。

“不过，就算你躲起来也没有关系，反正我一定会找到你。”他认真地看着她，“因为有余思微的地方，就一定要有曹忆何，余思微和曹忆何是两个永远也不会分开的名字。难道你能把两个已经融合的灵魂，从自己身体里驱逐出去吗？”

“忆何，我恐怕……”没有多少时间了，她想告诉他，她不想看着他痛苦，自己时日无多，继续与他交往的话，会使他越陷越深，届时两人到了生离死别的时刻，肯定会是一番难分难舍。

她该怎么做？

该眷恋着不忍放弃自己与他的过去种种，更奢望他能陪伴自己走完这最后的旅程吗？

还是说，知道自己终将离开，干脆狠下心来一刀两断，免得让他与自己都有着牵绊而更难过呢？

许多人，耗尽一生寻寻觅觅，仍旧找不到所谓的挚爱。

许多人，仅需要几秒钟的因缘际会，便能遇上自己的那个人。

然而，她不明白，上天为什么要这么安排，两个相爱的人，为何必须面对生离死别，而无法长相厮守？

难道爱情，注定不能十全十美吗？

“你什么也不用说，我都明白。”曹忆何揉乱她的头发。

“不，你不明白，我……”

“吃过饭了吗？忙了一天是不是没有吃饭？我们吃饭去吧！”他打断她。

“好，我们去吃饭，你想吃什么？西餐吗？日本料理吗？韩式烧烤吗？我带了银行卡，我请你。”

“你想吃什么，我们就吃什么，不过，我不习惯让女人请客。”

“给我一次机会，让我为你做点什么好不好？”她的眼泪落下来，仿佛不是落在地上，而是滴进他的心里。他的心忽然就湿了，捧起她的脸，一张俊脸就这样轻轻地压了下去。

所有的一往情深和无怨无悔，全在这柔软的触碰中。

曹忆何说怀念鱼丸的味道，所以，余思微带他来到了这里。街边小摊昏黄的灯光照在两人身上，在地上拉出两个长长的剪影。

“别吃了，你吃得太多了！”看着从刚才开始就一直往嘴巴里塞鱼丸的余思微，曹忆何皱眉，一把夺下她手里的那串鱼丸，“吐了，别吃了。”

“我饿！”她嘴巴鼓鼓的，连咀嚼都有些艰难。

“你已经吃得够多了，再吃下去，胃都被你撑破了，吐了！”他何等聪明，岂会不知道她心里在想什么。这个傻丫头，是不是因为觉得自己时日无多，所以想拼命记住这种味道？

他叹了口气，把手伸到她跟前，“吐了！”

她紧闭着嘴，两腮鼓鼓的，就是不肯吐出来。

“吐了！”

“不要！”

“吐了，然后我送你回家，回去好好休息。”

她摇摇头，吃力地将口中的鱼丸咽了下去。

“不要这样微微。”他有些忧伤地看着她。

“我，我想把今天，当成是我们第一次约会，我不想这样回去。”

“下次约会不就行了，下次。”他拉起她的手，“你现在状态不好，应该回家休息。”

“哪有下次？怎么知道下次会变成什么样？”她甩开他的手，泪水在眼眶里滚来

样就可以了么？”

他猛地站住，忍着怒气，慢慢转头，却见那瓶解酒药摔碎在地上，杜童握着一片锋利的玻璃碎片，抵在自己手腕上，一行泪流下来，“这样就能留在你心里了吗？如果我在你面前割腕自杀的话，你就会永远记得我吗？”她握着碎片的手在颤抖。

林啸俊静静地看着，并没有马上冲上去夺下来，他慢慢走向她，竭力让自己平静下来。

最后，他扣住她手腕，夺下碎片，摔在地上，平静地开口：“你对我的爱，有那么深吗？爱我爱得宁愿去死吗？”

是，我爱你爱得宁愿去死！她在心里大喊，眼中却只流着泪。如果他对她发怒，骂她不要脸，或者拽着她的头发扇她几个耳光，她都能坦然接受。但是，他为什么要用这么平静的语气跟她说话呢？

他淡淡的表情没有一点起伏，像在诉说一件无关紧要的事，“能抛开矜持、抛开羞愧，做到这一步，一定是下了很大的决心，一定是忍受了很多煎熬。我让你受了很多苦，受了很多委屈，让你流了很多眼泪。可是，为什么一定要做得让彼此这么难堪呢？你这么做，是对我的侮辱，更是对你自己的侮辱。其实，你并不爱我，只是想要我而已。看看你自己的心吧！如果明白自己的心，想想到底为什么想要我，你就能忘记我了！”

杜童泪流满面。啸俊，我怎么会不明白！如果世界上曾经有那个人出现过，其他人都变成了凑合。我们都不喜欢凑合。

“杜童啊！不要再对我流连忘返了，人生只有一次，为你自己而活吧！”他像个兄长那般语重心长地劝慰，捡起地上的衣服，披在她身上，轻轻拥她入怀。

她一句话也说不出来，靠在他肩膀，嘤嘤地哭泣。就算想一百次一千次一万次也绝对想不到，他竟然是这样的反应。

他拍了拍她的后背，轻声说：“不要再把我当成回忆藏在心底了！以后，我和你，活着的时候，不要再见了！”他转身离去，再也没有回头。

房门关上的刹那，杜童双膝一软，跌坐在地上，一边痛哭，一边捶打着自己的胸口。

心，怎么能这么痛？

虽然是错误的爱，虽然是厚颜无耻的爱，但，那份爱是真心的……啸俊啊，难道近在咫尺的你，看不到我无声落下的泪吗？

林啸俊说的那番话回响在耳边，“你并不爱我，只是想要我而已。”

想要……难道不是爱吗？

夜已深，冷冷长街，林啸俊不知道这样走了多久，抬起头的时候，竟然是白天那家婚纱店。

怎么走到这里来了？

手机响了，是初婕打来的。

他声音透着一丝疲惫，“怎么还不睡？现在都几点了？”

“睡不着啊！你呢？我的儿子，睡觉了吗？”

“没有！”

“我怎么睡也睡不着！你爸爸去基地了，要明天晚上才回来，你老妈一个人独守空房，寂寞啊！空虚啊！”初婕像小孩子一样撒娇。

“忍一忍吧！”他低声说，“我今天太累太乏了，没法哄你睡觉。”

“泡菜小姐搞定了吗？”她突然来了精神，“我儿子这么优秀，一定没问题吧！怎么样？什么时候把她带回家？”

“很晚了，你早点睡！”

“等等，等等，儿子，你是不是……没搞定啊？”

他沉默不语。

初婕停顿了一会儿，坚定地说：“我儿子是绝世好男人，一定能找到更好的女孩子。没有泡菜小姐，也许还有萝卜小姐、海带小姐，打起精神来，老妈一如既往地支持你。”

他苦笑着摇了摇头。一千一万个萝卜小姐、海带小姐，也比不上一个余思微，这个世界上，泡菜小姐只有一个。

“要不要老妈唱歌给你听啊？每次都是你逗我开心，这一次，换老妈逗你开心！”初婕嗓音透着心疼，“为了追求爱情，我的儿子，今天一定过得很辛苦吧！希望这一刻，我的儿子能感觉到一点点幸福，晚上睡觉做个好梦。摇篮曲，现在要开始了。”

“咳咳……”她清了清嗓子，开始在手机里唱了，“阿门阿前一棵葡萄树，阿嫩阿嫩绿得刚发芽……”

昏黄的街灯下，林啸俊静静地听着，抬头望着漆黑的夜空，一瞬间，有一种红尘凄凉的感觉。

过了许久，他声音沙哑地说：“妈，我想回沈阳。”

“什么时候？”

“现在！”

电话那头愣了愣，马上说：“好，老妈去机场接你！”

夜已深，向阳小区八楼的房间里透出暖黄色的灯光。

“我没事，你不用守在这里陪我！”余思微躺在床上，挤出一个安慰的笑容，“你明天还要上班，早点回去吧！”

“等你睡着了，我就走！”曹忆何坐在床沿，静静地看着她。都在更衣室昏倒了还说没事，送她去医院她又不肯去，唉，这个倔强的女人啊！他该拿她怎么办才好。

“要不要过来躺在这里？”她拍拍身侧的床垫，不好意思地笑了笑，“就是断了几根弹簧，一躺上去，嘎吱嘎吱响。”

“上次领教过了，我有心理准备！”他大大方方地和衣躺在她身旁。

果然，一躺上去，整张床便左右晃个不停，还发出刺耳的响声。

五秒钟后，楼下有人大喊：“还让不让人活啊？大半夜的，办事也不会小声点！床都快塌了！”

一句话说得两人都愣了。

“明天，我们的事迹会传遍整个小区，挺好，挺好。”他笑了笑。

“所以呢……”

“所以，搬出去跟我住吧！要不然，你还在这里待下去吗？每个人看到我们，都会戳着我们的脊梁骨说，瞧瞧，办事办得惊天动地的那对狗男女来了，简直就是一对……”

“奸夫淫妇！”她没好气地接下去。

他看着她笑，伸手揉了揉她的头发，“你比以前瘦多了，这个我就没办法了，这个得慢慢养。”

“这个没办法，那做什么事，你有办法啊？”她反问。

“生米煮成熟饭我有办法！”他一本正经地回答。

一句话便叫她面红耳赤，“哪有生米？不是早就熟饭了吗？”

“没有人管，那不烧糊了吗？”

“什么啊！能吃啊！没糊啊！”

“我们两个傻瓜，在说什么啊？”他大笑。

她也跟着傻笑。

“哦，我今天好像又忘了喝水了！”他干咳了一下，“你这里有什么喝的吗？”

“冰箱里有牛奶！”

“哦！”他飞快地起身，跑进厨房。

很快，厨房里传来他的声音，“牛奶快过保质期了，该扔了。”

“别扔，别扔，还有几天才到保质期呢！”她急得大喊，“能喝的。”

他站在厨房门口看着她，手里拿着两盒牛奶，眼睛里浮起一层阴霾，“我没法再看着你这么下去了，你这叫过的什么日子啊？冰箱里全是方便面，余思微，你这辈子打算跟方便面睡一块吗？”

“什么啊？”她嘴唇掀了掀，小声说，“我喜欢吃方便面。”

曹忆何把牛奶搁在桌上，走过去，轻轻把她抱在自己腿上，“对不起，是我的错，一直没问你喜欢什么。微微，现在告诉我好不好，你都做些什么爱好。这样，我就知道，两人以后该怎样更好地生活在一起。”

“爱好？”

“嗯！”

她想了想，羞涩地一笑，“我好像，没什么爱好。”

这句话听着让他心酸，加大了抱紧她的力道，“那你不能告诉我，这二十五年来，你都是怎么过的？”

她本来不想讲，然而，看到他认真的眼神，她最后点头同意。

她开始慢慢地讲述这二十五年来遭遇的事情。讲从小就被别人戳着脊梁骨骂婊子

“哦！”她想了想，“如果明天股市崩盘的话，你会怎么做？”

“不会崩盘的！”

“当然不会崩盘，我是说如果……如果崩盘的话？”

他不悦地反问：“你不相信我？”

“什么啊！”她一脸挫败。

呵，她还真不经逗！他轻轻笑起来，一本正经地说：“可能会趁这个机会大量收购中天集团的股票吧！等股市上涨了，再抛出去。挣的钱，都给你！”

“你说给谁？给我？真的吗？”她眼睛突然闪闪发亮，“等等，等等，把你刚才的话再说一遍，我要拿手机记录下来，到时候就不怕你反悔了。”

他摇头笑起来，“我挣的钱都是你的，连我这个人都是你的，你还怕我反悔吗？”

“我发财了！”她马上伸出小指头，“来，拉钩！”

“好，拉钩！”他也伸出自己的小手指。

“哦，还有还有，你喜欢雁南飞的书吗？”

雁南飞？他想了想，确定地说：“不认识！”

她有点被打击了，垮着小脸问：“那你平时都看什么书？”

“松下幸之助的《经营沉思录》、马可·奥勒留的《沉思录》、稻盛和夫的《沉思》。”

“除了沉思，你就没看点别的吗？”

“有啊！上半年财务报表！”

她目瞪口呆，还是赶紧结束这个话题吧！“最后一个问题，如果一分钟后就是世界末日，这一分钟，你会做什么？”

他想都没想，脱口而出，“马上打电话给白秘书，放他一个长假，他已经三年没放过假了！”

“奸商！”她大笑。

他拍着她的脑袋，笑着摇头，“我发现，要逗你开心其实一点都不难！”

“呃？”她不明白。

他收起笑意，静静地注视着她，俊朗容颜上是难得一见的温柔，“如果这世界上只剩下一分钟，我会说六十遍我爱你，我爱你，我爱你……”

余思微一下子呆住了，眼睁睁地看着他低头覆盖她柔软的唇。

等她气喘吁吁地伏在他怀里，他静默了一会儿说：“两天后，我们举行婚礼。”

短短一句话，他怀抱里的身躯顿时僵住。

“我想邀请啸俊参加我们的婚礼，你同意吗？”

她没有声音。

“如果你同意的话，就吻我一下。”他说。

她看了下他的表情才慢慢仰起小脸，在他唇上轻轻啄了一下。

他却一把按在她后背上，不允许她逃脱，另一只手捧着她的侧脸，性感唇瓣再次狠狠压了下去。

他毫不留情地在她的唇上反复蹂躏，火热的吻甚至不知足地蔓延到颈上和胸口，